

证券代码：300212

证券简称：易华录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易华录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6日（星期二）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欧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勤信审字【2024】第0159号”《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753,005,359.93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为753,005,359.93元，实收股本为723,273,408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议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获得通过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崔晓雯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改革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拟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6 日